行政检查公示信息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内容 |
| 1 | 行政相对人名称 | 东方电气风电股份有限公司 |
| 2 | 被检查单位地址 | 四川省德阳市珠江东路99号 |
| 3 | 行政相对人代码 | 91510600337702040G |
| 4 | 法人代表姓名 | 贺建华 |
| 5 | 检查时间 | 2022年9月5日 |
| 6 | 检查人员姓名、  职务及执法证编号 | 杨传宝科长（23050024064）、吴其恒工作人员（23050024071） |
| 7 | 检查内容 | 作业现场及部分安全管理资料 |
| 8 | 检查发现的问题 | 1.未制定有限空间管理制度；  2.交付中心车间空气计量表未检验（2018年6月13日-2018年12月12日）；  3.办公楼后门草坪的消防水池未设置有限空间警告标识；  4.电工装配车间安全通道被占用； 5.未配备有限空间作业气体检测仪等设备；  6.2021年 12月31日四川恒禾餐饮管理服务有限公司不锈钢切割焊接作业未对可燃介质进行检测，作业结束后未对作业场所进行安全确认；  7.大排查大整治排查的17条隐患未进行闭环管理。 |
| 9 | 处置情况 | 请企业针对以上问题及时进行整改，并将整改情况报市应急局。 |